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被采取强制措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 披露了《关于董事长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》(2025-063号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董事长刘鹏先生家属通知,其收到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 出具的《逮捕通知书》,刘鹏先生因涉嫌犯罪被批准逮捕。其所涉及事项与公司 无关。

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,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相 关制度规范运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董事会运作正常,董事长及公司法定 代表人职责由董事兼总经理杨喆先生代行,日常经营管理由高管团队负责。公司 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,并按照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 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